

审计报告

中汇会密审[2017]001号

长沙韶光半导体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长沙韶光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韶光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长沙韶光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

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长沙韶光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沙韶光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17年8月11日

资 产 负 债 表

2016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长沙韶光半导体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号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一)	1	16,927,126.44	31,770,262.87	短期借款		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5		
衍生金融资产		3			衍生金融负债		36		
应收票据	(二)	4	55,501,388.00	25,237,164.70	应付票据	(十一)	37	1,498,080.00	8,000,000.00
应收账款	(三)	5	148,311,479.91	66,012,311.26	应付账款	(十二)	38	102,973,606.62	16,663,540.89
预付款项	(四)	6	1,157,216.15	8,473,700.51	预收款项	(十三)	39	732,470.00	1,083,793.00
应收利息		7			应付职工薪酬	(十四)	40	384,000.00	220,200.00
应收股利		8			应交税费	(十五)	41	12,523,239.74	7,346,373.17
其他应收款	(五)	9	79,565.56	4,167.00	应付利息		42		
存货	(六)	10	26,640,767.64	16,419,428.09	应付股利	(十六)	43	3,422,240.65	3,422,240.6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1			其他应付款	(十七)	44	213,050.71	67,978.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45		
其他流动资产	(七)	13	21,656,251.74	206,457.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		
流动资产合计		14	270,273,795.44	148,123,492.38	其他流动负债		47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48	121,746,687.72	36,804,125.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长期借款		49		
长期应收款		17			应付债券		50		
长期股权投资		18			其中：优先股		51		
投资性房地产		19			永续债		52		
固定资产	(八)	20	26,673,978.57	501,882.67	长期应付款		53		
在建工程		2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4		
工程物资		22			专项应付款		55		
固定资产清理		23			预计负债		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递延收益	(十八)	57	1,268,751.99	
油气资产		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		
无形资产		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59		
开发支出		27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	1,268,751.99	
商誉		28			负债合计		61	123,015,439.71	36,804,125.95
长期待摊费用	(九)	29	5,997,416.67	519,750.00	所有者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	30	1,513,916.18	609,933.61	实收资本	(十九)	62	20,408,200.00	20,408,2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			其他权益工具		63		
					其中：优先股		64		
					永续债		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	34,185,311.42	1,631,566.28	资本公积	(二十)	66	40,591,800.00	40,591,800.00
					减：库存股		67		
					其他综合收益		68		
					专项储备		69		
					盈余公积	(二十一)	70	12,063,593.38	5,214,319.94
					未分配利润	(二十二)	71	108,380,073.77	46,736,612.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	181,443,667.15	112,950,932.71
资产总计		33	304,459,106.86	149,755,058.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3	304,459,106.86	149,755,058.6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2016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长沙韶光半导体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行次	本期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二十三)	1	245,145,879.88	116,734,943.60
减：营业成本	(二十三)	2	144,451,708.47	67,853,721.23
税金及附加	(二十四)	3	636,516.15	35,698.10
销售费用	(二十五)	4	3,135,757.75	1,440,563.83
管理费用	(二十六)	5	13,506,566.40	12,164,368.51
财务费用	(二十七)	6	-115,663.53	-50,548.82
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八)	7	4,778,852.48	452,390.8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九)	9	346,679.15	7,4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		
其他收益		1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	79,098,821.31	34,846,149.89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	13	1,085,748.28	173,398.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		73,398.07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一)	15	171,807.02	70,040.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	80,012,762.57	34,949,506.99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二)	18	11,520,028.13	4,648,661.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	68,492,734.44	30,300,845.4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2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3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5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27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28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		
.....		30		
六、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	68,492,734.44	30,300,845.4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32		
(二)稀释每股收益		33		
八、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一)持续经营损益		34	68,492,734.44	30,300,845.43
(二)终止经营损益		3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长沙韶光半导体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行次	本期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32,629,701.98	77,218,622.5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三) 1	3	2,697,142.73	2,221,368.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135,326,844.71	79,439,990.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86,871,737.26	100,231,163.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4,902,381.23	3,394,673.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13,633,065.50	1,182,815.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三) 2	8	10,310,699.51	3,728,869.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115,717,883.50	108,537,521.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9,608,961.21	-29,097,530.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54,146,679.15	6,007,4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2,353,398.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54,146,679.15	8,360,798.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15,598,776.79	3,077,936.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73,000,000.00	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88,598,776.79	9,077,936.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34,452,097.64	-717,138.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5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三) 3	25	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8,000,000.00	5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3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三) 4	29		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8,3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8,000,000.00	42,7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6,843,136.43	12,885,331.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23,770,262.87	10,884,931.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16,927,126.44	23,770,262.8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6年度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编制单位：长沙韶光半导体有限公司													会企01表-2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上期期末余额	1	10,000,000.00								2,184,235.40	19,765,851.88	31,950,087.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10,000,000.00								2,184,235.40	19,765,851.88	31,950,087.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0,408,200.00				40,591,800.00				3,030,084.54	26,970,760.89	81,000,845.4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30,300,845.43	30,300,845.4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0,408,200.00				40,591,800.00						51,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	10,408,200.00				40,591,800.00						51,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3,030,084.54	-3,330,084.54	-300,000.00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5									3,030,084.54	-3,030,084.54	-300,000.00	
3. 其他	16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其他	21												
(五) 专项储备	22												
1. 本期提取	23												
2. 本期使用	24												
(六) 其他	25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	20,408,200.00				40,591,800.00				5,214,319.94	46,736,612.77	112,950,932.7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长沙韶光半导体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长沙韶光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张亚、长沙韶光微电子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4 年 3 月 18 日取得长沙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430121000011964 号(现变更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21758042618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长沙县榔梨镇东升路以北综合市场 2 栋。法定代表人:陆雪明。

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其中:张亚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2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6.67%;长沙韶光微电子总公司以实物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3.33%。长沙韶光微电子总公司的实物已由长沙中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评估,并于 2004 年 3 月 5 日出具中和所评字[2004]第 009 号评估报告。首次出资业经长沙中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04 年 3 月 5 日出具长中和验字[2004]字第 073 号验资报告。

根据 2010 年 9 月 15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长沙韶光微电子总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33.33%的股权作价 100.00 万元转让给长沙新创韶光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实收资本 300.00 万元,其中:张亚出资人民币 2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6.67%;长沙新创韶光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3.33%。

根据 2014 年 6 月 28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张亚以货币资金出资认缴。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其中:张亚出资人民币 9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00%;长沙新创韶光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

根据 2015 年 8 月 6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40.80 万元,其中,上海漱石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增资 612.25 万元(共出资 3,000.00 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 612.2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387.75 万元),上海典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增资 428.57 万元(共出资 2,100.00 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 428.57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1,671.43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40.82 万元,其中:张亚出资人民币 9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4.10%;上海漱石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 612.25 万元,占注册资本 30.00%;上海典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428.57 万元,占注册资本 21.00%;长沙新创韶光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40.82 万元,其中:张亚出资人民币 9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4.10%;上海漱石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 612.25 万元,占注册资本 30.00%;上海典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428.57 万元,占注册资本 21.00%;长沙新创韶光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0%。

本公司属特种集成电路(模块)行业。经营范围为: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封装;电子产品研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软件技术转让;软件技术服务;电子元件及组件、计算机零配件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者权益工具的合同。金

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

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取得时按照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期末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项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

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2)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2)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分类与前述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七)。

8.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者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账款减值测试

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七)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

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八)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15	15
3—4 年	20	20
4—5 年	30	30
5 年以上	50	5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5.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九) 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①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 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②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 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③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④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

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 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40	5%	2.38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5%	9.50-31.67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5%	9.50-31.67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 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其他说明

(1) 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 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十一) 长期资产的减值损失

1. 长期资产的减值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七)；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 判断相关长期资产减值迹象的方法

(1)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固定资产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②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

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和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十三)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

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际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纳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或者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或者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四) 收入确认原则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

靠地计量),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结果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 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 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本公司发出货物由客户验收确认合格后确认收入。

2) 本公司提供设计类产品服务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设计类产品服务成果由客户验收确认合格后确认收入。

(十五) 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 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难以区分的, 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约定补助款项用于购建资产的, 将其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 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 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 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变更; (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 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 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具体情形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七) 租赁业务的确认和计量

1. 租赁的分类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1) 出租人：公司出租资产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这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租入人：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房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按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十九) 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本期公司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技术服务收入，房屋租赁简易征收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20%后余值的1.2%计缴	17%、6%、5%
房产税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关于认定金杯电工衡阳电缆有限公司等 256 家企业为湖南省 2014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本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5 日被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编号为 GR20144300029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均享受优惠，公司从 2014 年至 2016 年按 15%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局关于军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28 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免缴涉及军品销售的增值税。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16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16 年度，上年系指 2015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1,545.08	2,594.38
银行存款	16,925,581.36	23,767,668.49
其他货币资金		8,000,000.00

合 计 16,927,126.44 31,770,262.87

(二)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753,440.00	15,498,464.70
商业承兑汇票	54,747,948.00	9,738,700.00
合 计	<u>55,501,388.00</u>	<u>25,237,164.70</u>

2.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客户二十三	2016-10-21	2017-04-21	395,600.00	商业承兑汇票

(三)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 单项计提坏账 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	157,135,502.47	100.00	8,824,022.56	5.62	70,078,535.33	100.00	4,066,224.07	5.80
单项金额虽不重 大但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合 计	<u>157,135,502.47</u>	<u>100.00</u>	<u>8,824,022.56</u>	<u>5.62</u>	<u>70,078,535.33</u>	<u>100.00</u>	<u>4,066,224.07</u>	<u>5.80</u>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4,953,631.39	7,247,681.57	5.00
1-2 年	9,146,932.42	914,693.24	10.00
2-3 年	135,045.20	20,256.78	15.00
3-4 年	2,285,770.62	457,154.12	20.00
4-5 年	614,122.84	184,236.85	30.00
小 计	<u>157,135,502.47</u>	<u>8,824,022.56</u>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九	货款	14,555.00	无法收回	否
客户十	货款	1,710.00	账龄较长且无法收回	否
客户十一	货款	1,228.00	账龄较长且无法收回	否
客户十二	货款	983.50	账龄较长且无法收回	否
客户十三	货款	570.00	账龄较长且无法收回	否
客户十四	货款	400.00	账龄较长且无法收回	否
客户十五	货款	288.00	账龄较长且无法收回	否
客户十六	货款	273.00	账龄较长且无法收回	否
客户十七	货款	90.00	账龄较长且无法收回	否
客户十八	货款	80.83	账龄较长且无法收回	否
客户十九	货款	80.00	账龄较长且无法收回	否
客户二十	货款	25.00	账龄较长且无法收回	否
客户二十一	货款	20.00	账龄较长且无法收回	否
小 计		<u>20,303.33</u>		

4.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客户一	55,448,682.07	35.29	[注]
Z 公司	28,453,155.00	18.11	1 年以内
客户四	20,250,990.07	12.89	1 年以内
客户二	17,198,210.00	10.94	1 年以内
客户二十二	10,527,200.00	6.70	1 年以内
小 计	<u>131,878,237.14</u>	<u>83.93</u>	

[注] 其中1年以内46,598,382.05元，1-2年8,850,300.02元。

(四)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 157, 216. 15	100. 00	8, 473, 700. 51	100. 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供应商三	非关联方	483, 360. 00	1 年以内	预付流片加工费
供应商九	非关联方	242, 220. 0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供应商十一	非关联方	134, 520. 0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供应商十	非关联方	124, 000. 0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供应商十二	非关联方	49, 829. 06	1 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小 计		<u>1, 033, 929. 06</u>		

(五)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计提 比例 (%)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	83, 753. 22	100. 00	4, 187. 66	5. 00	7, 884. 00	100. 00	3, 717. 00	47. 1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 但单项计提坏账 准备								
合 计	<u>83, 753. 22</u>	<u>100. 00</u>	<u>4, 187. 66</u>	<u>5. 00</u>	<u>7, 884. 00</u>	<u>100. 00</u>	<u>3, 717. 00</u>	<u>47. 15</u>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3, 753. 22	4, 187. 66	5. 00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 交易产生
北京彩虹中联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280. 00	账龄超过三年且无法收回	否

4.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长沙德普企业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23.88
深圳市瑞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308.82	1年以内	23.05
长沙县泉塘维也纳酒店	非关联方	10,000.00	1年以内	11.94
长沙清新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年以内	11.94
长沙林普气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年以内	11.94
小计		<u>69,308.82</u>		<u>82.75</u>

(六)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042,087.87		5,042,087.87	3,426,628.70		3,426,628.70
在产品	1,089,399.38		1,089,399.38	1,194,143.77		1,194,143.77
库存商品	15,543,445.26		15,543,445.26	11,588,987.90		11,588,987.90
发出商品	4,965,835.13		4,965,835.13	209,667.72		209,667.72
合计	<u>26,640,767.64</u>		<u>26,640,767.64</u>	<u>16,419,428.09</u>		<u>16,419,428.09</u>

2. 期末未发现存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期末存货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七) 其他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额		206,457.95
先征后返增值税	2,456,251.74	
理财产品	19,200,000.00	
合计	<u>21,656,251.74</u>	<u>206,457.95</u>

2.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八)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处置或报废	其他
1)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25,000,000.00			25,000,000.00
机器设备	1,747,075.52	1,598,776.79			3,345,852.31
运输工具	427,180.00				427,180.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165,316.70				165,316.70
合计	<u>2,339,572.22</u>	<u>26,598,776.79</u>			<u>28,938,349.01</u>
2) 累计折旧					
			计提		
房屋及建筑物		197,916.67			197,916.67
机器设备	1,348,454.24	178,817.02			1,527,271.26
运输工具	333,607.50	48,142.20			381,749.70
电子及其他设备	155,627.81	1,805.00			157,432.81
合计	<u>1,837,689.55</u>	<u>426,680.89</u>			<u>2,264,370.44</u>
3)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4,802,083.33
机器设备	398,621.28				1,818,581.05
运输工具	93,572.50				45,430.30
电子及其他设备	9,688.89				7,883.89
合计	<u>501,882.67</u>				<u>26,673,978.57</u>

[注]本期折旧额 426,680.89 元。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1,486,242.36 元。

2.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说明

项目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建筑物	25,000,000.00	24,802,083.33	购房款未结清	2019 年

(九)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原因
装修费	519,750.00	6,000,000.00	522,333.33		5,997,416.67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1,323,603.38	8,824,022.56	609,933.61	4,066,224.07
政府补助的所得税影响	190,312.80	1,268,751.99		
合计	<u>1,513,916.18</u>	<u>10,092,774.55</u>	<u>609,933.61</u>	<u>4,066,224.07</u>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187.66	3,717.00

(十一)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8,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498,080.00	
合计	<u>1,498,080.00</u>	<u>8,000,000.00</u>

[注]其中：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为 1,498,080.00 元。

(十二)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02,659,578.65	15,582,238.60
1-2 年	28,100.00	26,400.00
2-3 年	20,350.00	1,054,902.29
3 年以上	265,577.97	
合计	<u>102,973,606.62</u>	<u>16,663,540.89</u>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Z 公司	187,803.97	暂未结算

(十三) 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732,470.00	1,083,793.00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 短期薪酬	220,200.00	4,601,838.39	4,438,038.39	384,000.00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81,173.18	481,173.18	
合 计	<u>220,200.00</u>	<u>5,083,011.57</u>	<u>4,919,211.57</u>	<u>384,000.00</u>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数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0,200.00	4,160,155.44	3,996,355.44	384,000.00
(2) 职工福利费		208,900.00	208,900.00	
(3) 社会保险费		232,782.95	232,782.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4,636.88	194,636.88	
工伤保险费		20,716.47	20,716.47	
生育保险费		17,429.60	17,429.60	
小 计	<u>220,200.00</u>	<u>4,601,838.39</u>	<u>4,438,038.39</u>	<u>384,000.00</u>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数
(1) 基本养老保险		454,096.48	454,096.48	
(2) 失业保险费		27,076.70	27,076.70	
小 计		<u>481,173.18</u>	<u>481,173.18</u>	

(十五)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686,084.98	207,086.26
营业税		1,75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38.11	4,321.81
企业所得税	11,454,167.79	6,999,781.38
房产税	80,000.00	
印花税	8,315.83	5,634.86
土地使用税	3,000.00	
教育费附加	1,282.86	2,593.09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地方教育附加	855.25	1,728.72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268,470.01	121,382.4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8,924.91	2,094.57
合 计	<u>12,523,239.74</u>	<u>7,346,373.17</u>

(十六) 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应付股利	3,422,240.65	3,422,240.65	暂未支付

(十七)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暂收款	5,000.00	53,877.74
暂借款	208,050.71	
其他		14,100.50
合 计	<u>213,050.71</u>	<u>67,978.24</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十八)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00,000.00	731,248.01	1,268,751.99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尚未使用完毕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金额	本期分摊 转入项目 金额			
轴角转换专用集成电路研发	2,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731,248.01		1,268,751.99	与收益相关

根据长沙市财政局、长沙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下发的长财企指[2016]29 号文《关于下达湖南省 2016 年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本公司收到长沙市财政局补贴收入 2,00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根据已发生的相关费用确认当期营业外收入 731,248.01 元。

(十九) 实收资本

投资人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张亚	9,000,000.00	9,000,000.00
长沙新创韶光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上海漱石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6,122,500.00	6,122,500.00
上海典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4,285,700.00	4,285,700.00
合 计	<u>20,408,200.00</u>	<u>20,408,200.00</u>

(二十)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40,591,800.00			40,591,800.00

(二十一)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5,214,319.94	6,849,273.44		12,063,593.38

2. 盈余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2016 年度，公司按照本期实现净利润 68,492,734.44 元按 10.0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849,273.44 元。

(二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本年初余额	46,736,612.77
加：本期净利润	68,492,734.4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849,273.44
期末未分配利润	<u>108,380,073.77</u>

(二十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收入	245,126,832.26	144,451,708.47	116,714,943.60	67,853,721.23
其他业务收入	19,047.62		20,000.00	
合 计	<u>245,145,879.88</u>	<u>144,451,708.47</u>	<u>116,734,943.60</u>	<u>67,853,721.23</u>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芯片和集成电路产品及服务	245,126,832.26	144,451,708.47	116,714,943.60	67,853,721.23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一	46,598,382.05	19.01
Z 公司	33,088,792.00	13.50
客户二	32,182,110.00	13.13
客户四	20,853,311.50	8.51
客户三	18,066,243.50	7.37
小 计	<u>150,788,839.05</u>	<u>61.52</u>

(二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营业税		1,0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2,578.43	17,349.06
土地使用税	3,000.00	
房产税	80,000.00	
教育费附加	151,547.11	10,409.43
地方教育附加	101,031.43	6,939.61
印花税	48,359.18	
合 计	<u>636,516.15</u>	<u>35,698.10</u>

(二十五)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差旅费	1,736,221.12	1,000,049.20
职工薪酬	630,488.12	337,899.03
办公费	232,258.20	56,392.60
通讯费	20,407.45	13,250.00
邮寄运费	15,997.80	11,102.00
广告费	216,246.41	5,871.00
其 他	284,138.65	16,000.00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合 计	<u>3,135,757.75</u>	<u>1,440,563.83</u>

(二十六)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研发费用	5,880,073.62	8,127,388.55
职工薪酬	2,487,827.73	1,352,085.28
招待费	986,254.00	562,464.13
办公费	783,218.73	371,465.94
咨询费	761,887.74	353,000.00
差旅费	877,608.84	311,355.30
房 租	442,554.24	336,000.00
折旧摊销	499,596.76	152,195.08
邮寄运费	37,257.00	23,704.50
其 他	750,287.74	574,709.73
合 计	<u>13,506,566.40</u>	<u>12,164,368.51</u>

(二十七)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手续费支出	11,324.22	9,147.70
减：利息收入	126,987.75	59,696.52
合 计	<u>-115,663.53</u>	<u>-50,548.82</u>

(二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坏账损失	4,778,852.48	452,390.86

(二十九)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其他投资收益	346,679.15	7,400.00

2.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三十)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3,398.0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3,398.07	
政府补助	1,085,748.28		1,085,748.28
其 他		100,000.00	
合 计	<u>1,085,748.28</u>	<u>173,398.07</u>	<u>1,085,748.28</u>

2. 政府补助说明

1) 根据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的长政办发[2015]33 号文《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做好失业保险促进就业预防失业实施办法〉的通知》，本公司收到长沙失业保险管理局补贴收入 29,500.27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已计入营业外收入。

2) 根据中共梨梨街道工作委员会下发的梨发[2016]15 号文《中共梨梨街道工作委员会梨梨街道办事处关于印发〈梨梨街道关于促进工业企业发展奖励办法〉的通知》，本公司收到梨梨街道财政所补贴收入 5,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已计入营业外收入。

3) 根据中共长沙县委办公室下发的长县办发[2016]23 号文《中共长沙县委办公室文件》，本公司收到财政拨款收入 5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已计入营业外收入。

4) 根据长沙市财政局、长沙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下发的长财企指[2016]29 号文《关于下达湖南省 2016 年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本公司收到长沙市财政局补贴收入 2,00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根据已发生的相关费用确认当期营业外收入 731,248.01 元。

5) 根据长沙县经济和信息化局、长沙县财政局下发的长县经信法[2016]23 号文《关于下达 2016 年度信息产业发展资金安排的通知》，本公司收到长沙县经济和信息化局补贴收入 15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已计入营业外收入。

6) 根据长沙县科学技术局、长沙县财政局下发的长县科发[2016]6 号文《关于下达长沙县 2016 年度第三批科技计划项目资金的通知》，本公司收到长沙县财政局补贴收入 10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已计入营业外收入。

7) 根据长沙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长沙县财政局下发的长县安监[2016]21 号文《关于下拨

2016 年度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烟花爆竹监管、电子视频监控平台示范建设、标准化安监中心、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以奖代投、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等六项专项资金的通知》，本公司收到长沙县财政局补贴收入 2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已计入营业外收入。

（三十一）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税收滞纳金	24,719.49		24,719.49
水利建设基金	147,087.53	70,040.97	
合 计	<u>171,807.02</u>	<u>70,040.97</u>	<u>24,719.49</u>

（三十二）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所得税费用	12,424,010.70	4,731,694.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903,982.57	-83,032.85
合 计	<u>11,520,028.13</u>	<u>4,648,661.56</u>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80,012,762.57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001,914.3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6,932.3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548,889.1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70.60
所得税费用	<u>11,520,028.13</u>

（三十三）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到利息收入	126,987.75	59,696.52
收到补贴收入	2,354,500.27	
收到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收到经营性应收往来款	215,654.71	2,061,671.94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合 计	<u>2,697,142.73</u>	<u>2,221,368.46</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支付营业外支出—其他	24,719.49	
支付的期间费用	10,139,248.56	3,696,629.98
经营性应收往来款	146,731.46	32,239.61
合 计	<u>10,310,699.51</u>	<u>3,728,869.59</u>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到票据保证金	8,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支付票据保证金		8,000,000.00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492,734.44	30,300,845.4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778,852.48	452,390.8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6,680.89	165,678.69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2,333.33	47,2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73,398.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6,679.15	-7,4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3,982.57	-83,032.85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21,339.55	11,823,515.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350,952.42	-32,742,436.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9,211,313.76	-38,980,944.3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08,961.21	-29,097,530.88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927,126.44	23,770,262.8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3,770,262.87	10,884,931.8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43,136.43	12,885,331.0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6,927,126.44	23,770,262.87
其中: 库存现金	1,545.08	2,594.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925,581.36	23,767,668.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27,126.44	23,770,262.87

[注]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2015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23,770,262.87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31,770,262.87 元，差额 8,000,000.00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000,000.00 元。

(三十五) 政府补助

1. 在“递延收益”项目核算列报的政府补助，详见本附注五(十八)之说明。

2. 政府补助对各类损益项目的影响

损益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说明
营业外收入	1,085,748.28		1,085,748.28	本附注五(三十)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着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三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本公司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同时及时有效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并未向银行借款，利率变动不产生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2.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三)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详细见本部分(四)流动风险的相关列示。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四)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五)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40.40%(2015 年 12 月 31 日：24.58%)。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8 月，张亚为长沙韶光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2015 年 8 月长沙韶

光完成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上海典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1%)和上海漱石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持股比例 30%)因同受郑宇控制而成为长沙韶光控股股东，郑宇成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长沙新创韶光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
张亚	股东
上海漱石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股东
上海典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股东
H 公司	[注 1]
L 公司	[注 1]
C 公司	[注 1]
J 公司	[注 2]
Z 公司	[注 2]
K 公司	[注 2]
F 单位	[注 3]
E 单位	[注 3]
D 单位	[注 3]
A 单位	[注 3]
B 单位	[注 3]
C 单位	[注 3]

[注 1]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8 月 6 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亚，以上公司与本公司关系为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2015 年 8 月 7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郑宇，以上公司与本公司关系为受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投资者控制的公司。

[注 2]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8 月 6 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亚，以上公司与本公司关系为实际控制人的参股公司；2015 年 8 月 7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郑宇，以上公司与本公司关系为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投资者参股公司。

[注 3]受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投资者控制、间接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单位。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本期数		上年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C 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价	496,714.08	4.69		
H 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价			713,537.89	1.32
A 单位	采购商品	协议价	17,140,311.20	12.14	3,364,755.19	6.21
B 单位	采购商品	协议价	17,351,246.53	12.29	14,311,271.59	26.40
C 单位	采购商品	协议价	10,591,342.34	7.50	1,982,669.87	3.66
长沙新创韶光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价	34,560.00	0.02		
D 单位	采购商品	协议价			36,900.00	0.07
E 单位	采购商品	协议价			20,144,536.94	37.16
F 单位	采购商品	协议价			8,195,905.64	15.12
合 计			45,614,174.15		48,749,577.12	

(2) 出售商品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定价方式	本期数		上年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Z 公司	协议价	33,088,792.00	13.50	19,725,647.50	16.90
C 公司	协议价	1,208,243.59	0.49		
合 计		34,297,035.59	13.99	19,725,647.50	16.90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间	本期数	上年数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5	5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5	5
报酬总额(万元)	34.86	36.30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应收票据	Z 公司	3,200,000.00			
(2) 应收账款	Z 公司	28,453,155.00	1,422,657.75	22,778,142.00	1,291,531.83
	K 公司	1,652,671.41	330,534.28	1,652,671.41	247,900.71
	J 公司	20,000.00	4,000.00	20,000.00	3,000.00
	C 公司	1,213,645.00	60,682.25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应付票据	L 公司	308,000.00			
(2) 应付账款	Z 公司	187,803.97		187,803.97	
	C 公司	543,880.00			
	A 单位	2,295,742.07		2,510,287.47	
	B 单位	2,589,949.76		2,393,961.43	
	C 单位	784,886.31		735,542.65	
	长沙新创韶光微电子有 限责任公司	34,560.00			
	E 单位			20,418.65	
	F 单位			2,932,337.15	
(3) 其他应付款	长沙新创韶光微电子有 限责任公司	5,000.00		18,893.40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 目	本期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85,748.2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但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设立的有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除外	
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小于合并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投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预计负债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4,719.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6,679.15
小 计	1,407,707.94
减：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214,864.1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92,843.83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72

2. 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68,492,734.44
非经常性损益	2	1,192,843.83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67,299,890.6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112,950,932.71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9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12[注]	147,197,299.93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12	46.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12	45.72%

[注]12=4+1*0.5+5*6/11-7*8/11±9*10/11

(三)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数较期初数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减少 46.72%	主要系企业本年购买 1,920 万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票据	增加 119.92%	主要系本年销售较上年增长所致
应收账款	增加 124.67%	主要系本年销售较上年增长所致
预付账款	减少 86.34%	主要系上期预付技术服务费所致
存货	增加 62.25%	主要系 2016 年销售较上年同期增长，企业备货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增加 10,389.42%	主要系本年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增加 5,214.78%	主要系本年购买房屋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增加 1,053.90%	主要系房屋装修费用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增加 148.21%	主要系本年计提坏账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减少 81.27%	主要系上期汇票已在本期承兑所致
应付账款	增加 517.96%	主要系本年业务上升采购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增加 70.47%	主要系本年利润上升所致

2. 利润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本期数较上年数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增加 110.00%	主要系 2016 年公司销售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增加 112.89%	
销售费用	增加 117.68%	
所得税费用	增加 147.81%	主要系公司利润增长所致

长沙韶光半导体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11 日